

证券代码：832397

证券简称：恒神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丹阳国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发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791,290,322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23.70%。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791,290,322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6 年 8 月 6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国发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陕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因股东经营需要，为满足银行融资条件，公司股东国发集团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出具股权质押作为担保。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丹阳国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791,290,322、23.70%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0、0%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791,290,322、23.70%

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
791,290,322、23.70%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